

# 南开大学办公室文件

南办发〔2016〕1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 2016 年寒假期间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单位、机关各部门：

寒假将至，为做好 2016 年寒假期间的安全稳定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加强领导，认真做好安全稳定工作。各单位要牢固树立生命第一，安全第一的思想，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工作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亲自研究部署 2016 年寒假期间的安全稳定工作，切实把安全稳定工作抓细、抓实、抓好。要保持高度的政治警惕性，密切关注国内外安全局势和校园舆情。同时，教育广大师生员工注意发现和打击敌对势力、“法轮功”邪教组织、非法宗教组织等的渗透和破坏，引导师生正确认识 and 对待宗教问题。

二、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，坚决防止重大群体性事件

的发生。各单位要根据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抓紧制定并完善适合本单位的应急处置预案。要密切关注师生的思想动态，妥善处理师生提出的信访问题，坚持解决问题与思想教育相结合，把问题解决在基层。深入进行矛盾纠纷排查，及时化解和解决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突出问题，切实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。一旦发生群体性事件，要第一时间做好信息上报、校内引导和对外澄清工作，避免事态升级、扩展和恶化。

三、全面开展师生安全教育，加强寒假期间师生的安全管理。放假前各单位要向师生员工进行一次以“防火、防盗、防诈骗、防破坏、防事故”为主要内容的安全教育和遵纪守法教育，增强师生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、自我保护意识和遵纪守法观念。各单位不得组织学生集体出游，严禁学生自行组织包车外出或回家。与教学、科研有关的外出活动，要提前报学校分管领导批准。各学院要充分利用手机、网络等媒介，保持与每一位学生的定时、定向联系，防止学生在假期中受到邪教、非法传销等影响和干扰，确保第一时间了解各种意外情况。

四、搞好安全大检查，加强隐患整改工作。放假前各单位要进行以治安、消防、食品卫生、危化品管理为重点的安全大检查。安全检查要做到深入细致，不留死角，有检查记录。尤其要对学生宿舍（包括留学生宿舍）、单身教职工宿舍、招待所（宾馆）、食堂、餐厅、实验室、图书馆、会议室、体育场（馆）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供电、供热等重点部位进行重点检查。对封堵和占用

疏散通道、违章使用电器、违反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等问题，要及时清理整治；对发现的隐患漏洞，要逐项研究整改措施，立即安排整改，彻底消除安全隐患；对一时难以整改的，要采取必要措施，指定专人密切监管，防止事故发生。

五、做好寒假期间校内会议场所的管理工作。为了保证校园内的安全稳定，在寒假期间，未经同意，严禁任何单位将会议场所私自提供给校外人员及单位使用，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执行。

六、做好冬季防火工作，高度重视实验室安全管理。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和教育部、公安部《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（第28号令），按照《南开大学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要求，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，认真执行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，进一步完善“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”措施。加强重点要害部位和易燃、易爆、剧毒等危险物品及各种危险气体的管理，做好化学药品防雨、防潮、降温工作。假期仍需进行实验的实验室，须经所在学院领导批准、登记，并由学院报设备处、保卫处备案。各实验室负责人必须切实履行保障实验室安全的职责。学生必须与学院以法律文书形式签订《实验室安全责任承诺书》，界定安全事故责任主体，并在教师的指导下进行实验，实验中教师、学生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各项实验安全管理规定和具体操作规程，不得擅自离岗，不得空岗无人，坚决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七、加强校园网络管理。放假前要开展一次校园信息安全自查工作,进一步熟悉和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,对校园网信息实施24小时监控,确保校园网正常运行,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,及时删除和封堵有害信息。

八、做好校园交通管理工作。严格执行门禁管理和进校换证制度。门禁磁卡、车证和工作证不得转借他人,一经查出,保卫处将扣留证件并追究出借者的相应责任。各单位因公务需要有校外车辆进入的,需提前向保卫处提出申请,经审核后予以放行。校内严禁练车行为,一经发现,予以严惩。

九、加强现金管理。各单位要不断增强师生员工的防范意识,到银行取送数额较大的现金时,要提高警惕。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要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,任何单位不准存放多余现金。

十、加强贵重仪器设备的管理。凡使用和存放贵重仪器设备的部位,门窗要安装防护设施,并安装防盗报警装置,要有专人值班,严格执行管理制度,做到人防、物防、技防相结合。离校学生要将电脑等贵重物品带走或委托他人代为保管,防止丢失或被盗。

十一、认真做好保密要害部位及设备的安全防范工作。有关单位要对保密要害部位及设备进行安全检查,及时消除隐患漏洞。各单位要认真落实各项保密管理措施,确保国家秘密安全。

十二、做好学生宿舍、单身教职工宿舍和外国人住地的安全保卫工作。留校学生要提高警惕,离开宿舍要关窗锁门,不准私

自留宿外人，发现可疑人员要进行盘查，并立即向值班人员和保卫处报告；要注意宿舍防火和安全用电，不违章使用电器，掌握必要的逃生自救知识，严禁单位和个人在消防监控区域燃放烟花爆竹。学生宿舍、教职工宿舍和外国人住地的主管部门要严格管理，放假前要对各房间的门锁、窗户护栏及疏散安全门等进行检查，加强有关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，增强其责任心和警惕性。值班人员要掌握假期在校学生（教职工、外籍人士）的住宿情况，严格会客登记制度，切实将宿舍看好把严。

十三、做好文体场所和招待所（宾馆）的安全保卫工作。文体场所要坚决贯彻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认真落实安全管理制度，体育场（馆）等要组织足够的值勤力量，定人、定岗、定责，维护好场（馆）内秩序，防止拥挤、踩踏等事件发生。招待所（宾馆）要严格按照公安机关的有关规定进行经营和管理，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，防止各类案件、事故的发生。

十四、做好施工安全管理工作。凡利用假期进行施工，有关单位要安排专人负责安全管理，防止国有资产丢失和损坏。雇佣民工队及外地临时工的单位，要有专人负责教育、管理和监督，并要求民工队指定专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，及时办理外来人口暂住证，并向保卫处备案，加强安全和法制教育，防止各类问题的发生。

十五、认真做好值守应急工作。各单位要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制度和值班制度，严格“三个24小时”要求，学校总值班室、保

卫处24小时值班，学校相关工作负责人手机24小时开机。各单位负责人要开展对值班人员的教育和检查，值班人员要熟悉业务，严禁擅离职守，严禁醉岗、睡岗，确保信息畅通。遇到异常情况、紧急情况或重大突发事件，要立即向单位负责人和保卫处报告，及时妥善处理。

十六、严格执行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。请各单位接此通知后，结合自身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对单位领导不重视，安全稳定制度、措施不落实的，发生案件、事故的，将追究单位负责人和有关人员责任。

特此通知。

学校总值班室电话：23505135

学校保卫处电话：23508122、23508538（八里台）；  
85358122（津南）

南开大学办公室

2016年1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